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：蕭珮玲

電話：06-3901427

電子信箱：hpeiling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新化區正新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3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府秘總字第104026995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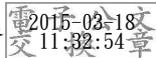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為因應國內十年來最嚴峻的旱象，共同攜手度過枯水期的挑戰，請各機關學校確實執行相關節水措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經濟部水利署104年3月16日經水事字第1043102543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共同落實節水行動，期望各機關學校為節約用水之表率，請貴機關（學校）立即清查轄管使用非省水器材情形，立即採購更換為省水器材或加裝省水墊片，並配合水利署全民抗旱，公佈日常十大耗水行為-第一名洗澡（盆浴）、第二名沖馬桶、第三名洗地板、第四名洗衣服、第五名刷牙、第六名洗臉、第七名洗碗、第八名澆花、第九名洗米，第十名是喝不完的水。呼籲各界節水從日常生活做起。少澆花、少洗車及多選購省水器材，並請協助後續辦理之執行情形追蹤作業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秘書處



裝

訂

線